

山西省电化教育馆

晋电教函〔2020〕42号

关于组建山西省中小学电脑制作活动 裁判员库的通知

各市电教馆：

为了培养提高我省中小学电脑制作活动裁判员执裁能力，严格裁判员的选用，推动我省中小学电脑制作活动的健康规范发展，决定组建省级裁判员库。请各市组织学校相关人员在自主申报的基础上，由各市推荐，经过培训考核通过后择优入库，现将裁判员入选办法及具体要求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要求

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均可申报

1. 具有省、市、县创客、人工智能、机器人项目活动裁判经历的；
2. 具有创意编程、程序设计、智能设计能力的；
3. 多次参与组织指导学校创客、人工智能、机器人社团活动的。

二、遴选标准

具有下列条件之一者，经培训考核通过后优先入选

1. 参与过省级以上创客、人工智能、机器人项目裁判的教师；
-

2. 具有相关专业背景，承担信息技术、劳动技术、通用技术、科学等学科教师；

3. 学校创客实验室、工作室、社团教师。

三、申报程序和时间

1. 填写“山西省中小学电脑制作活动裁判员申请表”，加盖学校公章，于11月23日前报送市电教馆；

2. 由各市签注推荐意见，将申请表和汇总表汇总后，于11月27日之前报省电教馆教育技术研究指导部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我馆拟于12月上旬举办全省中小学电脑制作活动裁判员培训会议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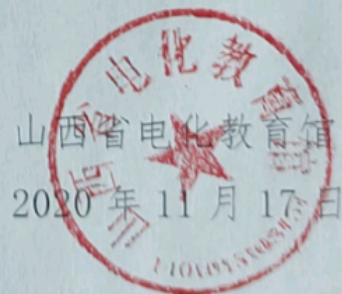
联系人：梁毅 高颖

联系电话：0351-5628280

电子邮箱：sxdjyjb@163.com

附件：

1. 山西省中小学电脑制作活动裁判员申请表
2. 山西省中小学电脑制作活动裁判员汇总表



附件 1:

山西省中小学电脑制作活动裁判员申请表

姓名		性别		1 寸近期免 冠相片
单位				
出生日期		职称		
毕业学校				
所学专业		担任学科		
手机		邮编		
通讯地址				
个人 简介				
项目 活动 经历				
所在 单位 意见	单位公章 年 月 日	市级 推荐 意见	公章 年 月 日	
培训及考核情况				

